

自由主義的兩代人： 胡適與殷海光

● 章 清

「五四之父」與「五四之子」

胡適與殷海光是形成中國自由主義傳統不可或缺的代表人物，無論從何種意義上說。他們都堪稱中國自由主義最雄辯且最具影響力的代言人，而他們的合作與歧見，既昭示了各自所處社會環境的差異和生活的不同際遇，也無疑顯示了中國自由主義發展的艱難歷程。

胡、殷二人思想風格的差異，用殷海光自己的話說即是「五四的父親」與「五四的兒子」的差別：後者認為「五四的父親淺薄，無法認真討論問題，甚至被時代的浪潮沖褪了色，被歲月磨掉了光彩；而前者認為「五四的兒子」是「欠穩健的時代叛徒」，並有意無意的和他“alienate”（疏遠）起來^①。

胡適的樂觀情懷

綜觀胡適在現代中國社會的主要活動，可以說終其一生都洋溢着樂觀主義的情懷。當他在中國思想舞台樹起「二十年不談政治」的旗幟，顯然就確立了這樣的信念：任何衝動、任何堂而皇之的慷慨悲歌、任何聳人聽聞的建議都從未幫助過任何一個國家：中國的問題也必須本着「七年病求三年之艾」的構建，不能圖謀尋求任何捷徑來解決，只能寄望於緩慢平穩的改造方案，也正因為有這樣的信心，雖然回國後「七年沒見面的中國還是七年前的老相識」令他沮喪^②，但胡適並沒有就此躲進小樓成一體，安於學問的寂寞，而是很快選擇了「在思想文藝上替中國政治建築一個革新的基礎」^③的道路。

在現實中，「二十年不談政治」的說法，很快就證明是一個不可能保持的決心。但胡適對現實不再保持緘默，同樣是解決現實問題的自信心使然。他之所

以正式跌入政治圈內，也正在於他相信，像他那樣的「社會上的優秀分子」倘若出來和惡勢力爭鬥，中國不致於敗壞到這步田地④。

《努力》時期還只是胡適對現實政治審慎小心的有限介入。儘管他很快感到所處環境的無望，「此時談政治已到『向壁』的地步」：不僅把降臨於《努力》的種種不幸解釋成他以往反對捲入政治的合理證明，甚至又舊話重提，「我們應該把《努力》發展到能繼續《新青年》未竟之使命的程度，再無干擾地奮鬥它二十年，我們就會為中國的政治奠定一個堅實的基礎」⑤。然而，既深惡於「惡人背着走」，又對自己充滿自信，因而胡適還是不斷介入現實政治。《新月》時期，他感嘆現今的「個人人權被剝奪幾乎沒有絲毫剩餘」，於是與羅隆基、梁實秋等人發起「人權運動」；《獨立評論》時期，胡適又告誡人們慎防獨裁主義的危險，義無反顧地堅持民主政治是在任何情況下不能放棄的目標。到40年代末，他也還重申他的基本立場是「深信思想信仰的自由與言論出版的自由是社會改革與雖說是情勢所迫，但又何嘗不是他着意的自我塑造，也昭示着胡適站在自由主義的立場，關懷中國社會、中國文化的前途，確實做到了終生不渝。

胡適站在自由主義的立場，關懷中國社會、中國文化的前途，確實做到了終生不渝。

殷海光的反叛精神

殷海光的心路歷程同胡適相比，顯然有頗大的差異。一方面，如果說胡適更主要是站在傳統之內為傳統開闢新境界的「新儒」，一生的努力為着豐潤、滋榮中國傳統的內涵，而殷海光由於傳統包袱較輕，因而能從心理的距離感上立足於傳統之外，建立一個新的視角反觀自己的文化，並得出一些令人耳目一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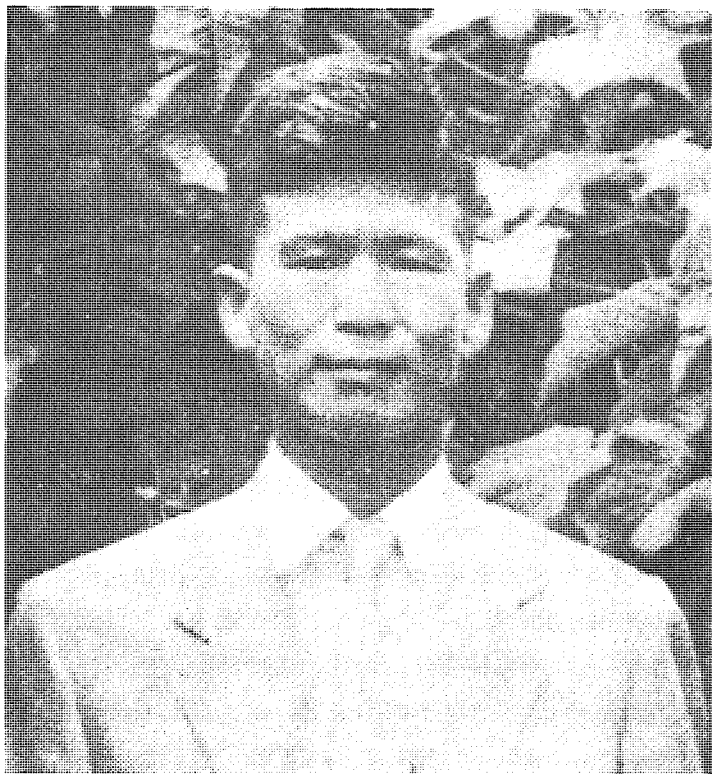


圖 胡適與殷海光無疑都是堅定的理想主義者，他們身上都集中體現着自由主義知識分子為自由、民主理想奮鬥的苦志與豪情。

胡適與殷海光，思想的歷程恰好處於現代中國的兩極，胡適成長於經歷辛亥革命長期沉寂後呼喚新人的時代，自信找到根治中國問題的藥方，而殷海光則成長於理性大恐慌的年代，而政治上的迫害與社會上的冷漠和誣蔑，更使他難以適從。

的結論。另一方面，由於殷海光曾在國民黨的政治輿論圈裏沉浮，因而當他放棄對國民黨的希望，並對若干年裏中國社會的大變動及他所扮演的角色作深刻的反省，其所彰顯的自由主義思想本身，即建立在對五四及現代中國自由主義思想的檢討上。

「中國的自由主義者先天不足，後天失調」，這是殷海光對中國自由主義思想的一個基本判斷。在給林毓生的信中，他又寫道：「五四人的意識深處，並非近代西方意義的“to be free”，而是“to be liberated”。這兩者雖有關聯，但究竟不是一回子事。他們所急的，是從傳統解放、從舊制度解放、從舊思想解放、從舊的風俗習慣解放、從舊的文學解放。於是，大家一股子勁反權威，反傳統、反偶像、反舊道德。在這樣的氣流之中，有多少人能做精深謹嚴的學術思想工作？」^⑦作為舶來品的中國自由主義思想，遠離特定的社會文化環境本身即難以獨自大規模地順利滋長，再加以近幾十年來一波接着一波的大動亂，因而處於萌芽中的條件也來不及培養出自由的花朵^⑧。藉此，殷海光在台灣的橫逆景象中展開的重振五四精神的活動中，除了以強烈的道德熱情繼續竭力鼓吹爭人權、爭自由、爭民主、反奴役、反權威、反獨裁之外，他還深切地關注着如何使自由主義的觀念深植於中國社會的政治文化土壤。既以邏輯經驗論為依托，自然注重純理知識，而排斥諸如情感，意義等經驗上不能驗證的構建；同時又對科學、民主、自由的性質、功用及目的增加了純然的了解。

由此我們也不難看出，作為「五四的父親」與「五四的兒子」的胡適與殷海光，思想的歷程恰好處於現代中國的兩極，胡適成長於經歷辛亥革命長期沉寂後呼喚新人的時代，自信找到根治中國問題的藥方；殷海光則成長於理性大恐慌的年代，而政治上的迫害與社會上的冷漠和誣蔑，更使他難以適從。換言之，胡適與殷海光無疑都是堅定的理想主義者，他們身上都集中體現着自由主義知識分子為自由、民主理想奮鬥的苦志與豪情。但如果說胡適的理想主義多少含有傳統儒家由「獨善其身」轉向「兼濟天下」的豁達情懷；那麼殷海光的理想主義則包含着極強烈的反叛精神，表現出對社會的反抗。而這些差異，則必然導致胡適與殷海光自由主義思想的歧見與衝突。

歧見與衝突

歧見與衝突主要發生於胡適與殷海光創辦作為台灣自由主義思想支柱的《自由中國》雜誌的活動中。耐人尋味的是，在這段不短的交往中，胡、殷二人從未建立某種密切的關係。胡適似乎並不欣賞殷海光的「書呆子」氣^⑨，留下的文字涉及殷海光的內容也出奇的少：殷海光倒是經常言及胡適，雖然他在許多公開場合肯定胡適在中國啟蒙運動中的創導作用，指出胡適揭櫫的理性精神是中國人的「燈塔」和可行的「陽光大道」，並對胡適遭致的無端謾罵與攻訐，挺身予以辯護，卻也沒有那種親情感^⑩。而且，由於期許太高，因此殷海光也經常表現出對胡適「愛惜羽毛」的怯弱本性的失望，除了在私下經常流露對胡適的不滿情緒，公開場合二人也打了一些筆墨官司，幾乎可以說，自「吳國楨事件」引

起的爭端開始，那些年間台灣自由主義思想發展的幾件大事，舉凡「反攻大陸問題」、「反對黨問題」、「容忍與自由」和「雷震案」等問題，胡適與殷海光都表現出嚴重的分歧。

有關吳國楨事件的論辯

對於吳國楨在美國發表文章公開指控國民黨進行特務統治，胡適批評為完全存心說謊，欺騙美國民衆，並污蔑自己的國家和政治，而殷海光則有「如飲瓊漿」之感。對胡適的指責，他也氣憤地表示，吳批評的是「蔣家」，哪裏是我們的「國家」？是「國民黨的政府」，哪裏是「我們的政府」？並暗示說俄國有一個在西方頗有聲望的自由主義者，被斯大林利用辦外交，作為招牌爭取外援，之後就象爛草鞋一樣被扔掉，胡適也是一個妥協的自由主義者，被當局作為一筆存款存入「自由銀行」，榨取無窮的利息^①。

無疑，殷海光較胡適對台灣社會實際情況有更多的體認，因此當他進一步質疑「反攻大陸問題」，則更不為胡適所接受。從1957年7月至1958年3月，《自由中國》以「今日問題」為總標題發表了十五篇社論，全面檢討台灣的政治、經濟、軍事、司法、教育，新聞等問題。「反攻大陸問題」是殷海光作為台灣社會問題的基本關鍵而提出的，在他看來，「反攻」的可能性在相當時期內「並不太大」，國民黨抓住這個口號不放只能導致「弊害橫生」：一方面，因為要「反攻大陸」，所以官方的許多措施都是過渡性的，不求徹底，不求永久，浪費民族時光精力不可計量；另一方面，國民黨則以「反攻大陸」為「一黨獨大」張目，為所欲為，結果「反攻」尚在毫無端倪之際，人權自由已受到嚴重的妨害，政治也朝着反民主的道路發展^②。應該承認，殷海光提出這個問題既需要相當的膽識，也反映了他對解決台灣社會問題敏銳的洞察力。然而胡適對此卻作了極為消極的反應。表面的意見似乎是認為「反攻大陸並不是那樣的沒有希望」，但實際上卻是擔心碰這樣一個「招牌」而帶來的被動，因而他也希望《自由中國》同寅在「技術」上要多多學習^③。

在吳國楨事件中，殷海光暗示說胡適也是一個妥協的自由主義者，被當局作為一筆存款存入「自由銀行」，榨取無窮的利息。

雷震案中殷海光對胡適的失望

那些年間，在台灣自由派知識分子中最富熱情的大概當推「反對黨」的問題。胡適與殷海光對直接參與現實政治都沒有濃厚的興趣，但在輿論上對此也表現了相當的熱情。早在50年代初，胡適便認為台灣問題歸結起來就是缺少「反對黨」，最好的解決辦法是國民黨效法華盛頓當年的大陸黨「一分為二」：要不就另外組織一個反對黨^④。在試圖將國民黨一分為二，「奠定兩黨政治的基礎」的努力失敗後，他又轉而支持雷震組織「一個不希望取得政權的在野黨」^⑤。殷海光也同意胡適不用「反對黨」而用「在野黨」稱呼的主張，甚至可以只稱甚麼「會」，不過他認為組織在野黨是「大江東流擋不住」，唯其如此，才可能結束國

圖 對於雷震案，胡適以他特有的方式做了許多工作，只是這些事大多發生於幕後，鮮為人知，胡適也不免給人太懦弱的印象。



民黨一黨專政所造成的禍亂相循的局面^⑥。可以說圍繞組織「反對黨」，雖然胡適再三強調新黨是「不希望獲得政權的在野黨」和殷海光的理解有所分歧，但二人並沒有公開的論辯。接下來的情形卻不同了，就在新黨即將成立之際，雷震以「為匪宣傳」和「知匪不報」的罪名被判處10年徒刑。正是圍繞「雷震案」，胡適與殷海光產生了無法彌補的裂痕。

殷海光對雷案痛心疾首，除了與夏道平、宋文明聯名發表聲明，表示願為《自由中國》的文字共同負責外，他還寫了兩篇抗議的文章，指出「自古以來，掌握國家武力與法律以誣害異己的事例，真是代不絕書！」^⑦在私下則對胡適的所作所為更表示了失望。其實，胡適為此遭受的攻擊大多出於誤解，雷震案發，胡適有「我不殺伯仁，伯仁因我而死」的痛楚，除了向最高當局游說陳辭，他還強烈要求由司法審判，不要由軍法審判。可以說，胡適以他特有的方式做了許多工作，只是這些事大多發生於幕後，鮮為人知，胡適也不免給人太懦弱的印象。

關於容忍與自由的分歧

如果說上述爭論都是圍繞着現實政治而展開，那麼50年代末胡適與殷海光圍繞着容忍與自由的分際問題的論辯，則主要在學理層次展開。爭論由胡適的〈容忍與自由〉一文引起。他所闡釋的中心意思是：容忍是一切自由的根本：沒有容忍就沒有自由。在列舉自己年輕時作為極不容忍的無神論者的偏差，以及宗教改革家居然把敢於批評其教條的學者定為「異端邪說」等等不容忍異己的事

實後，胡適得出結論說：「我們還得戒律自己：我們若想別人容忍諒解我們的見解，我們必須先養成能够容忍諒解別人的見解的度量。至少至少，我們應該戒約自己決不可『以吾輩所主張者為絕對之是』。」^⑩殷海光的回應文章雖然贊同胡適的基本想法，但提出了兩個基本問題：一是「容忍的態度是否能够很容易地在每個人道德意識與心理中產生？」；二是「容忍產生的難易，是否與容忍所處的環境有很大關係？」對此殷海光分別作了否定與肯定的回答，他的意見是：「同樣是容忍，無權無勢的人易，有權有勢的人難，……自古而今，容忍的總是老百姓，被容忍的總是統治者。」^⑪。

顯然，胡適的基本出發點是注重社會中個人的態度問題。他相信，倘若大家都希望享有自由，則必須每個人擁有謙虛的美德，承認自己的看法不一定對；又須具有開闊胸襟與兼容並蓄的雅量，尊重與自己不同的意見。乍看起來，這似乎是極為淺顯的道理，但就實質而言，這個看法卻牽涉到種種困難。因為倡導自由民主面對的是不自由不民主的現實，因而反覆申明大家一見便知，一見便能同意的異語同義的意見是遠遠不夠的。重要的乃在於為了實現容忍的社會應當如何限制種種權力，同社會上種種反民主反自由的事實抗爭。而像胡適這樣把如此艱巨的問題引向個人心性修養，則無可避免地要面臨無法由自身資源解決的難題，回避爭取自由民主所面對的種種矛盾。相較之下，殷海光無疑洞察到像胡適那樣試圖依靠理性的說服力去喚醒人們內在的自覺，以及由人們內在的精神與理智的自覺就可導向道德與心理的容忍的構想，是很難奏效的。說到底，必須通過權力才能制約權力；也必須針對社會上摧殘自由、踐踏民主的現實立言，自由主義思想才能獲得長久的生命力^⑫。

在和胡適的爭辯中，殷海光看到了在中國現有的政治、經濟與文化條件下，如何使自由主義觀念得到落實，將是比單純闡揚自由與民主的意義及效用更為艱巨的工作。正是由於殷海光依據其所具有的理智與道德資源進行艱苦的探索，使他成為50、60年代中國自由主義理想維持不墜的象徵。在台灣自由思想舞台，其口碑也確乎有寢寢乎凌駕於胡適之上的趨勢。

兩代自由主義者的悲劇

胡適一生的悲劇在於在中國這樣一個不符合理性的專制制度下，偏偏要執着去做一個在正常有序的政治中才能發揮作用的批判者，而胡適出於對共產主義潮流的恐懼，卻不加反省地把自己的命運同國民黨政府聯繫在一起，也貶低了作為自由主義知識分子的價值。比如說他在1949年還堅持表示：「我願意用我的道義力量來支持蔣介石先生的政府」，「因為我們若不支持這個政府，還有甚麼政府可以支持？如果這個政府垮了，我們到哪兒去？」^⑬其實這時的胡適倒是應該想想，為甚麼國民黨政府會在中國失敗？忠誠的反對派立場是否能够有效地幫助它作些許改變？但他還是一如既往。這樣他的思想在台灣社會處處受到制肘，並又引起年輕一輩的不滿，也在情理之中。

殷海光的思想成熟於台灣學術界「恐赤」的背景，思想的起點是深信自己服

殷海光認為同樣是容忍，無權無勢的人易，有權有勢的人難，……自古而今，容忍的總是老百姓，被容忍的總是統治者。

殷海光洞察到像胡適那樣試圖依靠理性的說服力去喚醒人們內在的自覺，以及由人們內在的精神與理智的自覺就可導向道德與心理的容忍的構想，是很難奏效的。說到底，必須通過權力才能制約權力；也必須針對社會上摧殘自由踐踏民主的現實立言，自由主義思想才能獲得長久的生命力。

殷海光思想的起點是支持國民黨，擁戴蔣介石。而當他的政治立場轉向自由主義，所作的反省即是放棄以一個黨派對抗另一個黨派的想法，放棄對維持現存秩序的國民黨的希望。

務於一個充滿希望的政權，也認定拯救中國唯一一條路可走，——支持國民黨，擁戴蔣介石。可以說早期的殷海光觸及現實問題所吸入或呼出的「多是一個黨派底觀點，一個組織底成見，或一個集體底利害」^②。而當他的政治立場轉向自由主義，所作的反省即是放棄以一個黨派對抗另一個黨派的想法，放棄對維持現存秩序的國民黨的希望。在給胡越的信中，殷海光就集中談到對這個問題的思考：「許多談論國家大事的人士，有意無意之間，直接或間接的，在各種形貌之下，不以共產組織為張本，就是以國民黨為張本，卓然獨立，從中國人民出發，純粹為自由民主立論的，真是絕無僅有。演變所及，二十年來，幾乎只有黨是黨非，而無國是國非。……中國經歷這樣巨大的變亂，人民遭受這樣慘重的痛苦與犧牲，而猶未能喚起一般知識分子的徹底覺悟和清楚認知觀念和言論，只取捨於國共兩黨型模之間。甚至五四以來的知識分子，多喪失當年的獨立精神和思考能力，大都跳不出國共兩黨的是非標準，隨聲附和。」^③因而白色籠罩的台灣社會，殷海光也敢於直陳國民黨「鄙視理性，崇尚暴力」^④，指出作為統治思想的三民主義也像「中世紀的教皇僧侶們對於宗教教義」那樣，人們只有「信服的自由」，而沒有「反對及批評的自由」^⑤。

雖說殷海光一生闡釋自由主義的言論，主要仍偏重於民主自由的意義及效用的說明，至於如何實現民主，如何落實自由，如何使對於民主政治美好遠景的描繪成為現實，還沒有取得真正實質性的進展，而且在正該大有作為的時候就落入無邊的孤寂，失去教職，出國無門，甚至不能和朋友往來，最後竟以五十的英年早逝。但殷海光卻以無比的道德勇氣和特立獨行的人格力量，獲得了真實的悲劇意義，並實際地取代胡適成為台灣爭取自由民主的主要精神力量。

註釋

- ① 殷海光：〈致張灝〉（1967年3月8日），盧蒼編《殷海光書信集》（台北：桂冠，1988），頁74。
- ② 胡適：〈歸國雜感〉，《胡適文存》二集卷三。
- ③ 胡適：〈我的歧路〉，《胡適文存》二集卷三。
- ④ 胡適：〈我們的政治主張〉，《胡適文存》二集卷三。
- ⑤ 胡適：〈與一涵等四位的信〉，《胡適文存》二集卷三。
- ⑥ 胡適：〈我們必須選擇我們的方向〉，《胡適選集·政論手冊》（台北：文星，1966）。
- ⑦ 殷海光：〈致林毓生〉（1968年9月24日），《殷海光書信集》，頁208-15。
- ⑧ 殷海光：〈自由主義的趨向〉，《中國文化的展望》（上）（台北：文星，1966），頁291-3。
- ⑨ 胡頌平：《胡適之先生晚年談話錄》（台灣：聯經出版社，1984），頁87。
- ⑩ 參見殷海光〈胡適思想與中國前途〉、〈跟着五四的腳步前進〉、〈請勿濫用「學術研究」之名〉，均收入林正弘主編《殷海光全集》11（台北：桂冠，1990）。
- ⑪ 〈胡適與吳國楨、殷海光的幾封信〉，《中華月報》695期，頁36-9。
- ⑫ 殷海光：〈反攻大陸問題〉，《殷海光全集》11，頁509-21。
- ⑬⑭ 胡適：〈從爭取言論自由談到反對黨〉，《胡適作品集》26（台北：遠流，1986），頁229-36。

- ⑭ 唐德剛：《胡適雜憶》(台北：傳記文學，1979)，頁29-30。
- ⑮ 殷海光：〈大江東流擋不住〉，《殷海光全集》12，頁971-9。
- ⑯ 殷海光：〈法律不會說話——因雷案而想起的〉，《殷海光全集》12，頁989-93。
- ⑰ 胡適：〈容忍與自由〉，《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八)，頁2853-8。
- ⑱ 殷海光：〈胡適論〈容忍與自由〉讀後〉，《殷海光全集》12，頁781-9。
- ⑳㉔ 林毓生〈關於政治秩序的兩種觀念——兼論容忍與自由〉，《知識分子》1985年夏季號。
- ㉑ 《胡適的日記》(1960年11月18日)冊18(台北：遠流，1990)。
- ㉒ 殷海光：〈我為甚麼反共〉，《殷海光全集》11，頁247-67。
- ㉓ 殷海光：〈致胡越〉(1967年1月3日)，《殷海光書信集》，頁26-31。
- ㉔ 殷海光：〈剖析國民黨〉，《殷海光書信集·附錄》。
- ㉕ 殷海光：〈我對於三民主義的看法和建議〉，《殷海光全集》12，頁929-34。

章 清 1964年生於四川，現任復旦大學歷史系講師，從事中國近現代思想文化史的教學研究工作。曾發表《亭子間：一群文化人和他們的事業》、《實用主義哲學與近代中國啟蒙運動》等論著。

討論摘刊

張忠棟(台灣大學歷史系) 是不是殷海光較有理論體系和處事原則，而胡適則較容易妥協呢？其實殷海光的自由主義原則中常有民族主義因素在起作用，而胡適不單不愛談民族主義，而且反對「強烈反帝國主義」。不過，自由主義與民族主義的關係是很值得深入探討的課題，不能用有沒有滲雜民族主義來作為自由主義純正與否的指標，傅斯年身上便同時有二者色彩。此外，殷海光在1949年後曾強調除政治民主外還應倡行經濟平等，在對待經濟問題而言，胡適又比殷海光較接近自由主義。胡適的自由主義主張不管膚淺與否，畢竟前後一貫：殷海光在表述自由主義的理念時頗清楚明確，但也有不少扭曲誤解之處。

周質平(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東亞研究所) 殷海光把自由主義看成是「主義」，而胡適把自由主義看成是「問題」。這裏面有其現實性和生活性的涵義，胡適的黨見正是與現實的作用有關。

林毓生(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深入淺出，要先深入才能淺出。胡適對自由主義的理解可並不深入。胡適看到美國人的「幼稚」，便以為民主是幼稚園學生也能實踐的，而不知道「幼稚」是民主的果，而不是因。